

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吉林省高校 网络思想政治研究工作课题的通知

各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提升全省高校网络育人工作队伍科学研究能力，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受省教育厅高校思政处委托，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全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研究工作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此研究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类，计划立项 30 项，根据课题质量和专家评审意见，确定重点课题不超过 10 项，其余为一般课题，研究年限为 2 年。其中重点课题将直接推荐为吉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委托项目，按照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统一管理。一般课题按照《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1）管理。

二、项目选题方向

申报项目题目自拟，研究内容参考《2023 年度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2）。

三、项目申报资格

1. 2023 年度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面向全省高校从事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2. 申报者必须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具有独立开展和组织科研攻关的能力和精力，有比较充分的前期准备和一定数量、质量的相关科研成果，有相应合理的学术梯队，并能作为课题的实际支持者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重点课题负责人必须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需从事思想政治工作、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等。

3. 作为申报者原则上每人只能申报 1 个研究项目。课题组成员要结构合理，一般不得少于 3 人，最多不超过 7 人，并由申报人担任组长。在校学生可以作为研究人员参加课题组，但不得作为主持人申报。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重点课题：

1. 作为项目负责人以往各年度已在省教育厅立项且尚未结题者（含验收未通过）。

2. 已获得国家社科规划、教育部社科规划、省社科规划资助的课题或其中的子课题未结项的，以及申报 2023 年度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及其他专项者。

其余申报资格要求需按照吉教联〔2022〕16 号文件“项目申

请人员”有关规定执行。

四、申报流程

申报人登录吉林省高校思政工作系统(<http://sipc.posedu.cn/admin/index/loginlist>),注册后按要求填写课题内容并提交。具体操作流程见《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政工作系统项目申报板块操作手册》(附件3)。平台开放时间为7月4日—7月10日。

五、申报要求

1.各高校请参照省教育厅高校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办法,将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纳入学校科研项目进行管理,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具体负责项目申报工作,登录吉林省高校思政工作系统(校级管理员账号密码通过工作群通知发布),重点审核本校申报材料填写是否规范、选题和论证的科学性及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

2.鉴于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课题最终立项数量有限,请各高校优中择优,切实把质量较高的课题申报上来。每个学校最终通过初审,最多上报重点项目3个,一般项目5个。

3.课题申报结束后,不得随意变更课题组成员、结项形式等。

六、报送要求及联系人

以学校为单位,统一将分别加盖公章的纸质版项目申报书(学校初审通过后,可在吉林省高校思政工作系统下载)和纸质版课题申报汇总表(见工作群内初审工作通知)一式一份,送至吉林

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 7089 号长春理工大学东校区）。时间 2022 年 7 月 14 日—15 日，逾期不予受理。

如因疫情原因采用邮寄方式报送相关材料，请邮寄至：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新华苑宾馆（理工大学店）一楼丰巢快递柜，刘阳，18304768875。

所有申报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附件：

1. 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2. 2023 年度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选题指南
3. 吉林省高校思政工作系统项目申报板块操作手册

吉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

2022 年 6 月 30 日

